

徽州区富溪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一、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13.5	13.5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5.5	5.5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8	8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	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二、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徽州区富溪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0.09 万元，下降 0.66%。

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上级厉行节约的有关规定，控制一般性公用经费支出。为全面反映“三公”经费支出，本次公布的“三公”经费决算为部门汇总数，包含单位本级和所属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徽州区富溪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5.5 万元，占 40.74%；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8 万元，占 59.2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上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2023 年徽州区富溪乡人民政府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累计出国（境）0 人次。该项经费根据市外办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计划，按照规定标准安排。经费使用严格按照《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4〕104 号）、《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财行〔2014〕527 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2.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相同。2023 年徽州区富溪乡人民政府国内公务接待共 142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1157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主要是用于招商引资、接待上级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等公务往来支出。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关于规范差旅费伙食费和市内交通费收交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徽财行〔2019〕136 号）、《徽州区党政机关国内公务考察及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徽办发〔2015〕1 号）等相关规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0.09 万元，下降 1.11%。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上级厉行节约的有关规定，控制一般性公用经费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 2023 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0.09 万元，下降 1.11%。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上级厉行节约的有关规定，控制一般性公用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徽州区富溪乡人民政府机关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